



台灣史前的陶器工藝

三連杯



文／劉克茲、何傳坤
圖／李瑾倫、賴俊傑

陶器是人類最重要的發明之一。大約在一萬多年前，史前人類開始栽種農作物與飼養家畜，採行定居生活，同時也開始製造陶器，作為盛水的容器，以及烹煮食物的鍋子。直到今天，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，仍然離不開陶器器皿。

製造陶器的技術，是在五千多年前，由大坌坑文化人帶來台灣的。在新石器時代與鐵器的考古遺址中，經常可以發現大量的史前陶器破片，成為考古學研究的重要材料。

考古學者研究史前陶器的方法，是將它分成許多項「屬性」（特徵）來分析，例如顏色、質地、製造的痕跡、硬度、器型、尺寸、各部位的形狀、表面紋飾等。除了以肉眼觀察之外，也可以將陶片切成薄片，在顯微鏡下判斷屬和料的成分；或利用熱釋光測年法，測定陶器的製造年代。



罐

台灣史前陶器的共同特性為質地粗鬆、純手製、表面不上釉、火候低，燒成溫度一般只有500-800°C，可以用指甲把陶器表面刮傷，也可以用手把陶片折斷，所以也有人稱為「土器」。但是每一個史前文化所製作的陶器，在質地、顏色、造型及裝飾各方面，又有明顯的差異。

台灣的史前陶器都不上釉，顏色一般為橙色、紅褐色、淺褐色、灰褐色、灰色、黑色等。各史前文化陶器顏色，都有一定的分布範圍，但由於燒製的方法相當原始，火候控制不佳，所以常有陶器各部位顏色不一致的情形。

影響陶器顏色的因素，主要包括黏土的成分、燒製的方式與燒成的溫度。由於台灣的黏土中，

常含有多量的氧化鐵，若以平地堆燒法燒陶，會形成氧化環境，使陶器呈橙色或紅褐色；若挖掘土坑悶燒，則形成還原環境，使陶器呈灰色或黑色。以台灣中部地區的史前文化為例，牛罵頭文化的陶器，主要是橙紅色的，而營埔文化與番仔園文化的陶器，主要是灰黑色的。

台灣史前陶器的質地，主要可分為泥質陶與夾砂陶兩類。所謂「夾砂陶」，是史前人在製陶時，有時會在黏土之中，故意摻入適當比例的砂粒；若不加屬和料，純粹以黏土製造的就是「泥質陶」。現代的陶藝家，有時也會在黏土中加入砂子或熟料（將燒過的陶土打成粉末），目的是要改變黏土的質感，形成比較粗糙的表面效果。台灣史前人的作法雖然相似，但用意卻不一樣。原來以原始的方法燒陶，溫度雖然不高，但卻很難控制，陶坯各部位經常受熱不均，容易因為膨脹速率不一而破裂，而且器身強度較差，大小也受到限制；夾砂陶器雖然比較粗糙，但不容易燒破，器身強度較高，可以做成較大的容器。此外，由於夾砂陶比較耐燒，所以具有烹煮功能的陶器，例如陶鍋或陶甌，大部分以夾砂陶製成；而例如盛裝食物的陶鉢、陶豆、陶杯、陶壺，裝飾用的陶環、陶珠，以泥質陶製成的比較多。

由於各地地質環境不同，砂粒的成分也就大不相同。被史前人用作陶土屬和料的砂子，常見的成分有石英顆粒、板岩屑、砂岩屑、長石、雲母等，而砂粒的大小與形狀也都一樣。一般來說，海邊或河流下游的遺址，陶土中摻的砂顆粒很細；而高山地區的史前遺址，可能無法取得較理想的黏土與砂，陶器屬和料的直徑，甚至會大到2-5mm，看來簡直像是洗石子牆面，粗糙得令

人難以置信。

從陶器上留下的痕跡，可知台灣史前人製作陶器，不用陶車拉坯，完全以手製成，主要是以捏塑法及泥條盤築法成形，然後以手持扁圓形的鵝卵石墊在容器內側，以木拍連續拍打陶坯外表，使器壁平整、均勻而緊密，有時也藉此拍出紋飾。因此在史前陶罐內面，常可觀察到許多凹窩，是石托的印痕；此外，也常有手指捏塑或修整留下的痕跡。圈足、把手、穿鼻、陶鈕等附加部位，都是單獨捏塑完成，再黏到器身上去。

陶坯製好之後，必須先在陰涼處，晾到完全乾燥才可以燒。燒陶不築陶窯，至少考古學者從未在台灣發現過確定的史前陶窯。根據民族誌資料，阿美族與達悟族都採用露天平地堆燒法。阿美族是將稻草與茅草層層疊放，成為半球形，陶坯則埋在草堆中央，最後將草堆表面以粗糠覆蓋，引火時全面點燃。達悟族則是用木柴一層一層堆成井字形，把陶坯放在中央，上面覆蓋木柴及茅草，四周斜靠樹枝，然後從上端點燃茅草，讓火焰由上而下燒烤泥坯。台灣史前時代的燒陶方法，大致上應該與上述方法差不多。

台灣史前時代的陶器，以侈口、縮頸、圓腹、圓底的罐形器最多，這種容器的主要功用，是當作烹煮的鍋子。清代黃叔璥的「番俗六考」中，就記載了當時西拉雅族使用木扣（陶鍋）煮飯的情形：「炊飯用鐵鑊，亦用木扣，陶土為之，圓底縮口，微有脣起以承甌；以石三塊為竈，置木扣於上以炊。」

「甌」是蒸籠，一般是木製桶狀，也有陶製的。史前陶甌的形狀與陶鍋相似，但底部有一穿孔，放在陶鍋上，鍋中煮水，可以蒸熟米飯。大型陶罐稱為「缸」，腹部的直徑有時接近50cm，常帶兩個把手，是用來取水與儲水的容器，搬運的

罐



豆



鉢

方法可能是用頭頂。口部向內縮的容器稱為「鉢」，可能用來盛裝食物。鉢形器加上圈足，稱為「豆」。把鉢形器加上把手，稱為「杓」。口部外敞，器形淺而寬的是「盆」。把三個鉢湊在一起，四周加上寬沿，底下有高圈足的稱為「三連杯」。小口容器稱為「瓶」，大部分是酒器或信仰祭祀用具。除此之外，常見的史前陶器還有蓋子、紡輪、手環等。

許多台灣史前文化的陶器，都有獨特的裝飾風格，常見的紋飾包括繩紋、拍印紋、圈印紋、劃紋、櫛紋、彩繪等。例如台灣中部史前文化中，牛罵頭文化的陶器，表面多壓印繩紋；營埔文化與番仔園文化的陶器，常見劃紋、櫛紋與圈印紋；鹿寮類型的陶器，則以拍印的條紋與方格紋為主。

台灣原住民是史前時代製陶技術的傳承人，但是到了歷史時代，漢人文化對原住民社會產生了巨大的衝擊，漢人販賣的鐵鍋、釉陶甕、瓷器，取代了原住民自製的陶器，使大部分原住民族群不再製陶。到了日據時代初期，只剩下阿美族、達悟族、布農族、鄒族等少數族群，還能夠自行製造傳統的陶器；其他原住民族群的製陶技術，都已經失傳了。如今，還能以傳統方式製造陶器的族群，大概只剩下達悟族了。